**询价文件**

**(项目编码：2025HDYPXJ-012)**

**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医疗条件改造提升项目（其他医疗设备）**

**采购人（盖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

**联系人：阿依夏木**

**电话：13999820013**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新疆恒达壹品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

**联系人：杨勇、陈涛、赵天**

**电话：0991—4825717、13325632966**

**详细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红光山路888号绿城广场商业综合楼1B座2204**

**目录**

[第一部分询价公告 4](#_Toc134550674)

[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 8](#_Toc134550677)

[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29](#_Toc134550681)

[第四部分合同条款 3](#_Toc134550683)2

[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4](#_Toc134550684)6

**第一部分询价公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2025HDYPXJ-012

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医疗条件改造提升项目（其他医疗设备）

采购人式：询价采购

预算金额（元）：457000.00

最高限价（元）：457000.00

采购需求：1.全自动血液细胞分析仪；2.12导心电图机；3.自动体外除颤器（AED）；4.心电监护仪；5.不锈钢大小轮担架车（转运床）；6.牙科X射线机；7.紫外线空气净化消毒器；8.打磨机；9.医用热封机；10.危险化学品柜；11.药品仓储货架；12.敞开式药品货架；13.检验科工作台等（参数详见询价文件第三部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所投产品属于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所投产品属于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需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

4.供应商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响应；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11日至2025年07月15日，每天上午00:00至14:00，下午14: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7月17日16:00（北京时间）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 五、响应文件开启

开启时间：2024年07月17日16:00（北京时间）

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实行网上响应，采用电子响应文件。

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成为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符合国密标准)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响应或响应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如需咨询，请联系新疆CA服务热线4000921999；翔晟CA服务热线025-66085508。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的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

4、其他事项：（1）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供应商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自行进行申领。

（2）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供应商须使用CA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询价一切费用。

（3）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响应或响应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政采云平台（https://login.zcygov.cn/user-login/#/logi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进行咨询。

（5）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所使用的CA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CA与解密CA不一致等），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异常处理，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6）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供应商钉钉群号：政采云新疆供应商服务1号群：30349928（如已加入1-11群，无需重复加入，十一个群联动直播），钉钉工具软件具有回放功能，直播培训结束后可在钉钉群中回放观看学习。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据《批发和零售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制造业。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

地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仓房沟北路69号

联系方式：0991-583058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恒达壹品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红光山路888号绿城广场商业综合楼1B座2204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勇、陈涛、赵天

电话：0991—4825717、13325632966

**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说明 |
| 1 | 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医疗条件改造提升项目（其他医疗设备）项目编号：2025HDYPXJ-012采购预算：457000.00元最高限价：457000.00元（超出最高限价的响应报价或超出单价最高限价报价其响应文件将按照无效响应处理）询价范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医疗条件改造提升项目（其他医疗设备）中所包含得全部工作内容。采购内容：医疗器械一批（参数详见询价文件第三部分），具体要求详见询价文件“第三部分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
| 2 | 采购人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联系方式：0991-5830587 |
| 3 |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新疆恒达壹品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单位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红光山路888号绿城广场商业综合楼1B座2204电话：0991—4825717、13325632966 |
| 4 | 招标保证金金额：6000元（陆仟元整）投标人应于2025年07月17日16:00时（北京时间）前，将招标保证金缴纳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招标保证金应采用人民币，采用电汇、网银、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由投标人的账户汇出(个体工商户除外)提交。代理机构名称：新疆恒达壹品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纳税人识别号：91650105MABM8REG4A开户行：兴业银行乌鲁木齐高新区支行账号：512040100100995788招标保证金的缴纳形式：招标保证金于2025年07月17日16:00时（北京时间，已到账时间为准）之前将招标保证金缴纳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招标保证金以网银或电汇或保函等非现金方式，由投标人的账户汇出(个体工商户除外)提交。招标投标人提交招标保证金应充分考虑资金在途时间，招标保证金有效期：投标截止时间后90天。（注：“项目名称”为所投标段的项目名称）。若投标人未按照上述规定缴纳招标保证金,招标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评审。 |
| 电子保函：（1）本项目使用政采云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在线完成保函的申请、审核、开票、出函等环节；（2）如采用政采云电子保函形式，可按照以下形式进行在线申请，电子保函申请链接（https://jinrong.zcygov.cn/luban/finance/letter/xinjiang?pageModelFlag=650000&utm=site.site-PC-42055.1718-block\_comp\_1709189989843012.6.3aeff4707a1911ef94e3dbefa561273c），如遇问题可拨打客服电话：95763；（3）将保函制作到电子响应文件即可。 |
| 5 | 响应语言：中文 |
| 6 | 响应货币：人民币 |
| 7 | **交货期/供货期：**自合同签订起7天内完成送达至指定地点。**质保期：**（1）医疗设备安装调试验收(以甲方验收时间为准）合格后起(一次性耗材除外）无条件免费整机质保1年；（2）健身器材产品质保期为2年；（3）如产品出厂的质保期大于2年的以出厂的质保期为准。 |
| 8 | **供货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院内 |
| 9 | **付款方式：**第一次付款：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30%的预付款；第二次付款：货物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后并根据甲方内部管理规定，按要求安装调试完毕，满足终验条件，乙方提交全部验收材料，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合格后，依照财务流程支付合同总价70%。 |
| **履约担保：**🞎**是**🗹**否**（1）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应在合同签订前3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2）履约保证金数额：合同总价的10%；（3）履约保证金的形式：保函或电汇；（4）保函的提供形式：原件彩色扫描件；（5）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货物验收合格之日止。（6）履约保证金的退还：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合同主要义务履行完毕（原则上不超过90天），采购人按合同约定及时退还。 |
| 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 |
| 10 | **供应商资格标准：**（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6）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7）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响应；（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
| 11 | 询价有效期：90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
| 12 | 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两部分） |
| 13 | 响应文件以加密形式递交至：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7月17日16：00（北京时间） |
| 14 | 答疑形式：以电子版的形式发送至新疆恒达壹品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邮箱，邮箱：232179291@qq.com； |
| 15 | 询价日期：2025年07月17日16：00（北京时间）询价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 |
| 16 | （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评标时将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依据《批发和零售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制造业**。（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扶持政策：（一）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二）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三）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4.投标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 17 | 1、代理服务费：（1）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依据《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及财库[2018]2号文件计算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支付。（2）中标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和款项。2、付款方式（1）根据国家发改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2003]857号文件）第二条，将计价格[2002]1980号第十条中“招标代理服务实行谁委托谁付费”，修改为“招标代理服务费就由采购人支付”，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与供应商另有约定的，根据财库[2018]2号文件从其约定的要求，经各方一致同意，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支付，采购人不承担付款义务。（2）中标人于中标公示发布后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向招标代理公司支付代理服务费。3、责任认定（1）中标人应如实向招标代理公司履行付款义务，中标人的付款金额以前款约定的协议金额为限；因中标人不能向招标代理公司按时付款所发生的一切法律纠纷均与采购人无关，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承担责任或造成损失，采购人有权向其全额追偿。（2）协议履行过程中，招标代理公司不得以中标人未支付本协议约定的招标代理费用为由，拒绝向中标人发放中标通知书，在协议履行期间因此产生的法律纠纷及争议均由招标代理公司与中标人自行解决，与采购人无关。 |
| 18 | **响应文件的上传和递交**（1）电子加密响应文件①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并生成加密标书，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需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②供应商未能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电子加密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③供应商成功上传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后，可自行打印响应文件接收回执。（2）备份响应文件①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以电子邮件方式提供备份响应文件1份（接收人邮箱：232179291@qq.com，接收人：杨勇，电话：13325632966），“备份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愿提供，采购文件不作强制性要求；②备份响应文件提供要求：供应商可以将备份响应文件打包压缩并加密，压缩包命名为“XX单位备份响应文件”，加密密码由供应商自行保管；送达时间以采购代理机构实际接收时间为准，建议供应商提前1日办理邮件提供事宜。 |
| 19 | **响应文件的解密**（1）不见面开标默认解密及签到时长：本项目解密时长为：30分钟，签名时长为：10分钟，供应商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采购（答疑）文件规定时间内完成解密。供应商未按规定完成解密，视为放弃响应。解密与加密响应文件须为同一个CA。（2）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因“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问题无法按时解密，供应商提供了备份响应文件的，方可以备份响应文件为依据进行评审，其他因供应商原因导致无法解密的，响应无效。（3）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成功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响应文件”自动失效。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供应商仅提供了“备份响应文件”而未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成功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的，响应无效。 |
| 20 | **注意事项**（1）本项目为电子采购项目，供应商需要使用CA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供应商可自主通过新疆CA申领渠道“新疆政务通”申请政采云平台可使用的CA设备。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2）本项目实行网上响应，采用电子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响应，自行承担询价一切费用。（3）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CA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响应或响应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4）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CA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95763进行咨询。备注：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 |
| 21 | 根据本项目招标要求，供应商须充分知悉并承诺：凡因参与本次招标活动所产生的一切技术成果、商业数据、设计方案、书面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商业秘密、软件源代码等知识产权载体），其全部知识产权及相关衍生权利均自完成之日起永久性、排他性地归属于采购人所有。供应商须确保其提交的成果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若因第三方主张权利导致采购人遭受诉讼、索赔或其他经济损失，供应商应承担全部连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和解赔偿及行政机关处罚等。采购人有权在全球范围内行使上述知识产权的使用、修改、许可及再开发等权利，无需另行支付费用。供应商须履行严格保密义务，未经采购人书面授权不得以任何形式披露、使用或授权第三方使用前述成果。 |
| 22 | **说明：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项目程序环节的质疑，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多次/反复质疑。** |

**第一章供应商须知**

**1.适用范围**

本询价文件仅适用于本次询价活动。

**2.供应商资格**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6）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7）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响应；

（9）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3.定义**

下列术语和缩写的定义为：

下述术语和缩写的定义为：

3.1“采购人”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

3.2“供应商”系指符合采购文件规定并参加响应的供应商。

3.3“货物”或“仪器、设备、器材、软件”系指询价文件规定的，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仪器设备、附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资料和材料。

3.4“服务”系指询价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保修、技术协助、培训及其他类似的责任。

3.5“供应商公章”在响应文件中指与供应商标准公章一致的供应商电子签章。

3.6“电子响应文件”指利用新疆政采云平台提供的“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编制加密和未加密的响应文件。

**4.询价费用**

4.1无论询价结果如何，凡参与询价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2供应商被视为熟悉本招标项目的各种情况以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第二章询价文件的编写**

**5.询价文件的构成**

5.1询价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询价公告

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合同条款

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5.2询价文件以中文书写。

5.3供应商被视为熟悉本采购项目的各种情况以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其他情况。

5.4供应商购取询价文件后，应仔细检查询价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应在领到询价文件后1日内向采购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询价损失自负；供应商同时应认真审阅询价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编制的响应文件，没有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询价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其响应有可能被拒绝。

**6.询价文件的答疑、澄清及修改**

6.1在响应截止期3日前的任何时间提出后，请供应商及时通过交易平台“答疑文件下载”栏目查看答疑文件或澄清文件。必要时，采购人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如召开，答疑会安排另行通知。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询价文件提出疑问或要求澄清的，采购人将视其为同意，对在“答疑接受时间”后就询价文件内容提出的疑问及澄清要求将不予受理。

6.2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主动或出于解答供应商疑问对已发出的询价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修改的，应当在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3日前，以当面交接、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网站披露等其中至少一种方式，向潜在供应商发出澄清、修改的补充文件。需要为此调整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应当重新确定，并就变更后的响应截止时间重新发出通知。

6.3采购人一旦对询价文件作出了澄清、修改，即刻发生效力，采购人有关的补充文件，将作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现实的或潜在的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而无论是否已经实际收到上述文件。同时，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6.4采购人对询价文件作出的澄清、修改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平台内进行披露，请供应商及时关注并获取相关资料。因登记有误、线路故障或其它任何意外情形，导致供应商未及时获取的，采购人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且有关的招标活动继续有效地进行。当询价文件的澄清、修改及进行其他答复等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

上述澄清、修改在交易平台上发布的同时，交易平台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此短信仅系友情提示，并不具有任何约束性和必要性，采购人不承担供应商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6.5澄清、修改文件发出后，供应商必须使用最新的答疑、澄清文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否则将无法完成上传。

**7.知识产权**

7.1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供应商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响应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供应商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7.2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

**第三章响应文件的编写**

**8.要求**

供应商应详细阅读询价文件中的条款、规范、表示、条件和格式等所有内容，按询价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材料的真实性，使其响应对询价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响应将视为无效。

**9.响应文件语言和度量单位**

9.1响应文件及供应商和采购人就询价交换的文件和往来信件，须以中文书写。

9.2除在询价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准备的响应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

**一、资格响应文件（后续供应商在线制作响应文件时需对资格审查项进行逐一关联响应）**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询价时，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原件

彩色清晰扫描件。）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询价时，提供至本项目响应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凭据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提供至本项目响应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1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询价时，若供应商成立超过

一年需提供2023年、2024年度任意一年的财务状况报表或经第三方审计出具的

审计报告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并加盖公章，供应商成立不足一年（含一年）需提

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告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并加盖公章（需包含资

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材料

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4）拥有一定的技术支持和后续服务能力；（询价时，供应商出具承诺函，承诺满足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询价时，供应

商出具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

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

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

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6）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

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

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

上述不良信用记录；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

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

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响应；（询价时，供应商出具承诺函，加盖投

标人公章。）

8）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企业类型声明函）

**二、响应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1、响应函

2、报价一览表

3、分项报价表

4、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5、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7、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8、商务条款偏离表

9、技术参数条款偏离表

10、供应商近三年（2022年7月1日至今）类似业绩

11、项目实施供货方案

12、项目实施人员

13、本地化服务

14、售后服务人员

15、售后方案

16、培训服务

17、质量保证

18、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声明函

19、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文件

**注：为了便于查找，请按上述顺序编制响应文件内容，并在目录中标明每项内容的起始页码。**

**11.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询价文件的范本格式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认真填写响应文件。如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各类表格不能包含全部内容，供应商可自行添加。

**12.询价报价**

12.1询价报价为响应报价。

12.2响应报价应包括以下内容：

12.2.1培训费、服务人员工资、技术服务费、运输费与本项目相关的一切费用等。

供应商应在响应报价表中标明其提供的所有服务及其完成本项目相关工作范围内所有费用的总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报价。

12.2.2所有的单价、合价及总价均按询价文件中价格表的格式填写，以人民币报价。

12.2.3供应商的价格必须保证在询价有效期及服务期内固定不变。

12.2.4不接受任何变通或有任何选择性的报价。报价必须唯一、确定、严格。当在单价和总价之间出现任何差异时，以单价为准，除非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则以合计价格修正单价。

12.2.5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也不得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成交）。

12.2.6招标代理费：采购人委托新疆恒达壹品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作为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服务费有中标（成交）单位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依据国家计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执行。

12.3为了防止本次采购的响应报价过高，超出采购人为本次采购项目的资金支付能力，采购人依据主管部门的批复为本次招标项目的设定了最高限价（即采购预算），如果供应商的响应报价高于本项目的最高限价，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如果所有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均最高限价，采购人有权重新组织招标。

12.4询价报价货币单位：人民币。

**13.服务计划**

供应商可以针对本次采购项目的实际需求拟定完善的服务计划。

**14.询价有效期**

14.1响应文件从询价之日起，询价有效期为90日历日（从响应截止之日算起）。

14.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询价有效期。

**15.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

电子响应文件使用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平台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以及询价文件要求进行制作编制。响应文件制作时，不同内容按标签提示制作导入，按照询价文件中明确的响应文件目录和格式进行编制，保证目录清晰、内容完整。

15.1电子响应文件须使用供应商公章的电子签章以及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若无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响应。

15.2电子响应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响应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响应文件与询价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成交）结果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因供应商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将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15.3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在生成加密响应文件时，同时生成非加密响应文件一份。

**第四章响应文件的递交**

**16.响应文件的标记**

16.1供应商应通过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工具严格按询价文件要求制作响应文件，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经过数字证书电子签章并加密的响应文件（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把数字证书）。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其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但以响应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有效响应文件。

16.2响应截止时间以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平台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响应文件视为逾期送达，将被拒绝。

16.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无需提供电子响应文件U盘、纸质响应文件。

**17.询价保证金**

17.1保证金的缴纳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7.2未按规定提交询价保证金的响应，将被视为响应无效。

**18.响应截止时间**

18.1供应商应当在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网上响应。

18.2在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18.3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需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jmbs格式）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交易平台上传完成。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到平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19.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在响应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要求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第五章开标**

**20.开标**

**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

采购人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询价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政采云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CA密钥完成远程解密、提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环节。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参与远程交互，中途不得更换，在废标、澄清、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第六章评标**

**21.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21.1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1.2供应商在评审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审结果的以及不符合《政府采购法》以及本次采购的有关规定的活动，将被取消其中标（成交）资格。

**22.询价小组**

22.1采购人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依法组建本次采购项目的询价小组，负责本次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询价小组负责向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人。

22.2询价小组成员名单于询价前确定。询价小组成员名单在中标（成交）结果确定前保密。

22.3询价小组由采购人和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为三人及以上的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2.4按前款规定，询价小组的成员，由政采云系统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2.5询价小组专家应符合下列条件：

22.5.1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廉洁自律，遵纪守法,无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

22.5.2具有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且从事相关领域工作经验；

22.5.3熟悉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

22.5.4承诺以独立身份参加评审工作,依法履行评审专家工作职责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的中国公民；

22.5.5身体健康，能够承担评审工作；

22.5.6申请成为评审专家前三年内,无《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不良行为记录。

22.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询价小组成员：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2.7询价小组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并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询价小组成员不得与任何供应商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供应商、中介人、其他有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2.8询价小组成员和与本次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询价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询价小组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审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审情况的所有人员。

**23.评审的准备**

23.1询价小组的成员应当熟悉并认真研究询价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23.1.1采购目的。

23.1.2采购项目的范围、性质。

23.1.3询价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23.1.4询价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评审方法和在评审过程中应考虑的相关因素。

23.2采购人应当向询价小组提供评审所需的重要信息和数据。

23.3询价小组应当根据询价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和方法，对询价响应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和比较。询价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24.评审依据及评审办法**

24.1评审依据为询价文件。

24.2本次采购项目采用**最低价法**，以参与评审价格为准。

24.3采购人不接受不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相关规定的响应报价或优惠方案。

**25.评审程序及评审因素**

在询价前，由评审小组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才能进入询价阶段。内容如下：

25.1评审程序

附表一：资格审查

**由采购人代表或采购代理机构查验：**

|  |  |
| --- | --- |
| 序号 | 标准 |
| 1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询价时，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 |
| 2 | 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询价时，提供至本项目响应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凭据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
| 3 | 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至本项目响应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1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
| 4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询价时，若供应商成立超过一年需提供2023年、2024年度任意一年的财务状况报表或经第三方审计出具的审计报告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并加盖公章，供应商成立不足一年（含一年）需提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告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并加盖公章（需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
| 5 | 拥有一定的技术支持和后续服务能力；（询价时，供应商出具承诺函，承诺满足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 |
| 6 |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询价时，供应商出具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
| 7 | 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 |
| 8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响应；（询价时，供应商出具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 |
| 9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企业类型声明函） |
| 备注：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如供应商提供的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有一项未通过上述审查标准，将失去供应商资格。 |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标准

|  |  |
| --- | --- |
| 序号 | 标准 |
| 1 | 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一致； |
| 2 | 响应文件未按询价文件规定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的； |
| 3 | 供应商是否交纳保证金； |
| 4 | 供应商的报价满足询价文件要求，针对同一种设备未出现了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且未超过项目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 5 | 未按询价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 6 | 响应文件提供的分项报价表内容满足询价文件的要求，且没有缺项漏项。 |
| 7 | 响应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完成期限超过询价文件规定期限的； |
| 8 | 响应文件载明的质保期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
| 9 | 响应文件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足询价文件规定； |
| 10 | 响应文件明显不符合询价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以及商务条款要求的； |
| 11 | 投标文件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未出现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公平、公正的情形；未出现提供虚假材料等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备注：由评审小组对符合资格的各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如果供应商有一项未通过上述审查标准，评审小组将认定整个响应文件不响应询价文件而予以否决，并且不允许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响应。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将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25.2定标原则

最低评标价法：是响应文件满足询价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响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中标（成交）候选人的评标办法。

询价小组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中标（成交）人，出具《评审报告》推荐预中标（成交）单位，并将结果通知所有参加询价的未中标（成交）的供应商。采购人不向落标人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响应文件。

25.3采购人根据询价小组的评审报告，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成交）候选人为中标（成交）人。排名第一的中标（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询价小组提出的中标（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成交）候选人为中标（成交）人，也可重新采购。

25.4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人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的；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询价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并根据询价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要求的制造商进行招标。未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询价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1、询价小组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询价小组应当封存全部响应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询价小组继续评标。

2、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询价小组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1)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2)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询价小组成员需要回避。退出评标的询价小组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根据本询价文件规定的询价小组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3、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询价小组就某项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询价小组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的服务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则按所提供小型和微型企业服务的价格予以扣除。

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指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项目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第五部分报价文件格式）。

4）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5）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6）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7）报价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七、授予合同**

**26.签订合同**

26.1　成交方收到采购人的《中标（成交）通知书》后30日内，按照询价文件的约定和成交方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与采购单位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询价文件和成交方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询价文件中规定的服务的数量在10%的幅度内予以增加或减少（如有时采用）。

26.3如成交方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采购人没收其保证金。

26.4询价文件、成交方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26.5不允许中标（成交）人将中标项目分包或转交他人承担。特殊情况下，中标（成交）人必须与采购人协商后共同决定将合同标的中的部分由第三方承担供货和服务责任，但成交方必须对合同标的的全部内容向采购人负责，并保证第三方提供的供货和服务符合询价文件的约定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及相关约定。

**27.重新采购和不再采购**

27.1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1）响应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3家的；

（2）经询价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响应的；

（3）经评审后，如合格的供应商少于三家的，且明显缺乏竞争的，询价小组可以否决全部响应，采购人将重新组织询价会议；

（4）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8.质疑**

供应商认为询价文件、询价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1. **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1. **其他**

本询价文件未尽事宜按现行政府采购活动的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执行。

**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1. **采购需求**

1.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医疗条件改造提升项目（其他医疗设备）

2.预算价（控制价/元）：475000.00元

3.交货期/供货期：自合同签订起7天内完成送达至指定地点。

4.质保期：（1）医疗设备安装调试验收(以甲方验收时间为准）合格后起(一次性耗材除外）无条件免费整机质保1年；

（2）健身器材产品质保期为2年；

（3）如产品出厂的质保期大于2年的以出厂的质保期为准。

5.供货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院内

6.付款方式：第一次付款：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30%的预付款；

第二次付款：货物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后并根据甲方内部管理规定，按要求安装调试完毕，满足终验条件，乙方提交全部验收材料，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合格后，依照财务流程支付合同总价70%。

**说明：**1、总报价中包括但不限于税费、运输费、各种线材辅材配件、保险费及所配套的土建、吊装就位，培训、安装、调试等所有相关费用，最终达到甲方使用要求。

2、供应商的报价未高于采购预算/最高限价，同时未高于单个产品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1）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时，若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的，投标分项报价表内货物品牌和规格型号必须详细如实填写，否则按废标处理；响应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设备价款、对美加征的特别进口关税（仅产品注册产地为美国的产品）、每个美元0.2元人民币的进口环节各项费用和外贸代理费，及与本项目相关的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服务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保险、运输和其他相关伴随服务费用。采购人不再额外支付其他任何款项和费用（含税款）。其中人民币折算美元汇率以开标当日中国银行官网零点首次公布的美元现汇卖出价为准。详见第一条进口设备付款要求备注。

（2）若投标产品为国产的，投标分项报价表内货物品牌和规格型号必须详细如实填写，否则按废标处理；响应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税费、运输费、各种线材辅材配件、保险费及所配套的土建、吊装就位，培训、安装、调试等所有相关费用，最终达到甲方使用要求。

3、根据本项目招标要求，供应商须充分知悉并承诺：凡因参与本次招标活动所产生的一切技术成果、商业数据、设计方案、书面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商业秘密、软件源代码等知识产权载体），其全部知识产权及相关衍生权利均自完成之日起永久性、排他性地归属于采购人所有。供应商须确保其提交的成果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若因第三方主张权利导致采购人遭受诉讼、索赔或其他经济损失，供应商应承担全部连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和解赔偿及行政机关处罚等。

采购人有权在全球范围内行使上述知识产权的使用、修改、许可及再开发等权利，无需另行支付费用。供应商须履行严格保密义务，未经采购人书面授权不得以任何形式披露、使用或授权第三方使用前述成果。

1. **技术参数**

2.1、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医疗条件改造提升项目（其他医疗设备）

2.2、预算价（控制价/元）：457000.00元

2.3、货物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1 | 1.全自动血液细胞分析仪 | 1.测试速度：≥59样本/小时。2.进样方式：全自动进样器可放入≥39个标本。3.工作模式：全自动闭盖进样和手动开盖进样兼备，具备急诊样本优先检测功能。4.测量原理：WBC五分类双通道检测（4diff通道+嗜碱通道），有独立的嗜碱性粒细胞检测通道。5.测试参数：≥20项基本参数及4项研究参数和一个散点图、三个直方图6.检测精度：WBC≤2.5%，RBC≤1.5%，HGB≤1.5%，MCV≤1.5%,PLT≤4.0%。7.操作软件：全中文操作8.样本模式：静脉全血、预稀释末梢血（配备内置稀释器，自动完成预稀释）。9.样本量：静脉全血≤23ul，预稀释末梢血≤21ul10.功能：完成五分类检测≤21ul，并可重复检测一次。11.采样针：采用侧开口设计。12.资料储存：海量存储样本完整结果，包括所有中文信息和全部散点图及直方图。13.数据输出：具备USB接口和网络接口，有联网功能，可链接医院LIS系统，并承担相网络接口费用,可支持多种打印机。14.报告单格式：测量结果中文打印，多种报告格式可选。15.配套系统：具备原厂配套校准物和质控物，可直接溯源至国际参考方法。 | 台 | 1 |
| 2 | 2.12导心电图机 | 1.1具备心电信号采集与热敏打印功能，非心电采集盒类产品。1.2同屏显示，同步采集，同步热敏记录12道心电波形。1.3≥9.0英寸显示屏，屏幕亮度可调，支持背景网格显示，支持全屏触控操作。1.4具有物理全键盘设计，支持拼音、五笔等输入法。1.5患者信息录入：支持手动输入，条码枪、磁卡读卡器读取，WORKLIST快速下载排队预约的患者信息多种方式。1.6支持有线和无线联网。1.7支持心电数据传输，可实现将本机采集的心电数据直接上传至心电网络平台。1.8支持PDF、PNG、HL7、XML、DICOM数据格式。1.9支持FTP、HTTP、SAMBA传输协议。二、性能要求2.1A/D转换：≥24bit。2.2采样率：≥20000Hz。2.3频率响：0.01Hz~310Hz。2.4内部噪声：≤15µVp-p。2.5时间常数：≥3.2s。2.6耐极化电压：±800mV。2.7抗干扰滤波：具有交流、肌电、漂移和高频截止滤波器。2.8具备自适工频滤波技术。2.9除颤保护：机器和导联线具有抗除颤电击保护功能。三、功能要求3.1ECG输入通道：标准12导联心电信号同步采集。3.2导联选择：手动/自动可选，支持标准威尔逊、Cabrera导联体系，同时具备导联标识自定义功能。3.3采集时间设置：波形实时采集和冻结时长≥60s，同时可进行两页、三页、四页紧凑版热敏打印格式。3.4支持实时采样、预采样、触发采样模式，支持节律分析。3.5可同屏显示12导同步心电波形，同时支持3\*4、3\*4+1R、3\*4+3R、6\*2、6\*2+1R、6\*2+3R、12\*1等多种显示布局。3.6屏幕显示信息：心电波形、时间、心率、ID、工作状态、导联脱落信息、联网状态信息、外接设备状态信息等。3.7自动异常报警功能：可自动对异常心率、导联脱落、外设连接、高频信号干扰情况进行实时监测报警。3.8支持起搏检测功能。3.9热敏打印布局：3\*4、3\*4+1R、3\*4+3R、6\*2、6\*2+1R、6\*2+3R、12\*1等。3.10具备内置存储器，可存储病历≥1000例，存储满后可循环存储。3.11支持U盘、SD卡的扩容存储。3.12支持U盘和SD卡直接导出PDF、PNG、HL7、DICOM等格式的报告。3.13支持波形冻结与波形浏览功能。3.14支持报告打印预览功能。3.15具有病历管理功能，可对存储的病历进行查询、浏览、修改、导出、传输、打印支持病例重新编辑，具备病例模板与自定义病例模板的添加功能。3.16权限管理：可对设置权限进行密码管控，包含传输、纸速、增益、报告模板等设置。四、电源交直流两用且自动转换，内置锂电池工作≥4小时。五、配置要求主机1台，导联线1条，肢电极4个，胸电极6个，热敏打印纸1本，电源线1根，接地线1根，其它必要辅件一套。 | 台 | 1 |
| 3 | 3.自动体外除颤器（AED） | 1.外观1.1　尺寸≤210(宽)×100(高)×260(深)mm1.2重量≤2.5Kg2.除颤2.1　采用双相波技术2.2　输出能量：成人模式150J-200J儿童模式：50J-70J，自动升级2.3　分析时间：2—5秒2.4　充电时间：充电至最大能量准备放电的时间≤8秒2.5　最大能量保持时间：≥30秒2.6　具有内部自动放电功能2.7　除颤模式：成人模式和儿童模式，标配儿童模式3.8全年段模式：成人模式:：8岁以上儿童模式：0岁-7岁3.除颤电极片3.1　黏贴型一次性电极片3.2　预先链接功能3.3　具有电极片粘贴方式人形彩色示意图3.4　具有电极片彩色安装指示灯用于粘贴位置声光提示3.5　具有电极片连接状态自检功能和有效期语音报警提示3.6标配成人、儿童通用电极片4.电源4.1　可替换锂电池4.2　待机≥4年，支持充电次数：≥160次4.3　内置自检程序，自动检测电池状况，电池剩余电量低时，报警提示。4.4开盖电源自动接通。5.操作5.1　操作步骤≤3步5.2　标配成人模式和儿童模式，可一键切换5.3　具有中文语音提示操作6.设备自检功能6.1　具有开机自检功能6.2　具有自检结果声光显示功能6.3　具有设备故障位置显示功能7.数据传输和存储7.1　数据传输：通过蓝牙通讯进行数据传输7.2　内部存储≥90分钟的救助数据8.承担链接医院网络相关接口费用。 | 台 | 1 |
| 4 | 4.心电监护仪 | 一、适用范围1.1、可用于监护成人、儿童、新生儿患者，适用于术后观察室、ICU/CCU病房、急诊室等。二、显示2.1、屏幕尺寸：≥12英寸彩色LED屏，分辨率≥800\*600，≥9通道波形显示。2.2、界面选择：≥7种显示界面，包括常规界面、大字体界面、呼吸氧合界面、NIBP回顾界面、ECG全屏7导界面、ECG半屏7导界面、动态短趋势界面等。三、参数3.1、测量参数：心电、呼吸、无创血压、脉搏氧饱和度、脉率、体温。3.2、心率范围：成人15bpm-300bpm，儿童/新生儿15bpm-350bpm。3.3、心率测量精度：≤±1bpm或±1%，取大者。3.4、共模抑制比不小于≥100dB。3.5、5导联/3导联模式都能实现多导同步分析。3.6、心电波形增益：1.25mm/mV，2.5mm/mV，5.0mm/mV，10mm/mV，20mm/mV，自动等。3.7、呼吸率测量范围：成人0-120rpm，儿童/新生儿0-150rpm，在8-150rpm范围内，测量误差为±2rpm或±2%，取大者。3.8、血压测量范围：收缩压：40-255mmHg；舒张压：10-195mmHg；具有手动/自动间隔/连续测量模式。3.9、脉搏氧饱和度测量范围：30%-100%，70%-100%范围内精度不大于±2%。四、系统功能4.1、支持≥3通道记录仪，记录波形可选择。4.2、具有待机功能，暂时停止所有监护操作，节省功耗。退出该状态，就可立即进行监护；4.3、具有演示模式和夜间模式。4.4、数据管理：具备掉电存储功能；支持≥120小时趋势图表、≥200个报警事件、≥2000组NIBP测量数据、≥120分钟动态短趋势、≥48小时全息波形存储与浏览。4.5、具有≥3种级别的生理报警及技术报警，并提供提示信息。4.6、具备报警功能，报警参数可调。4.7、具有护士呼叫、日志导出等功能。4.8、具有有线联网、无线联网，可实现同科室所有床位联网。支持救护车和远程中央监护功能。4.9、支持与第三方集成平台数据对接及监测信息实时显示功能。4.10、整机无风扇设计。4.11、支持系统软件升级功能。 | 台 | 1 |
| 5 | 5.不锈钢大小轮担架车（转运床） | 1、规格：2000\*720\*750mm。2、材质：车架采用Φ32优质不锈钢管壁厚度≥1.5mm，焊接成型。3、配两个减震充气轮子，及两个5寸静音轮子，配不锈钢可伸缩输液架。4、带可移动不锈钢担架面一个，下配篮筐。5、绿色防水布面，可拆洗床垫，≥3公分高密度海绵组成。6、担架车有效载荷≥260KG。 | 台 | 1 |
| 6 | 6.牙科X射线机 | 1.功率:≥30VA2.射线类型:X射线3.射线方向和分布:限束器出口方向直径60mm4.剂量率:6mGy/s5.靶材料:钨6.靶角:12.5°7.射线焦点:0.4mm8.管电压:70kV±10%9.管电流:2mA±20%10.加载时间调节范围:0.04s-2.0s误差±(10%+1ms),调节方式按R’10系数选择。11.标称电功率:0.14kW(70kV、2mA、0.1s)12.最大输出电功率加载因素组合:70kV、2mA13.固有滤过:1.0mmAl/70kV,YY/T0062-200414.附加滤过:0.5mmAl/70kV,YY/T0062-200418.总滤过:1.5mmAl/70kV,YY/T0062-200419.半价层:70kV时为≥1.6mmAl20.负载循环:1/1521.泄漏辐射加载因素:曝光1秒停15秒22.漏辐射率:1米处≤0.25mGy/h(70kV,2mA,1s,加载间隔1s/15s)23.整机重量:≤2kg24.管组件重量:≤1.1kg25.焦点-皮肤距离：20.5cm±0.5cm26.输出辐射场：圆形，φ6cm±0.5cm27.影像板1分辨率：≥8P/mm2影像位深：≥12bits/pixel3灰阶：16bit4影像板寿命：≥2500次5理论分辨率：25LP/mm6重量：≤3KG7连接方式：USB连接线8影像板材质：（软片）9影像板尺寸：9.10：31X22mm9.21：40x24mm9.32:41x31mm9.43:54x27mm10有效成像面积：10.10:31X22mm10.21:40x24mm10.32:41x31mm10.43:54x27mm11使用年限：≥8年12影像板：软薄可弯曲适用于各种口内胶片支架13自带隐藏式置物盒可存储各型号的影像板14自动电磁吸附扫描，智能高速，全程无挤压，有效减少影像板磨损和外界杂质影响15可连接平板配置要求1影像板扫描仪1台2电源适配器1个3USB连接线1.5米1根42影像板2张5软件U盘1个62保护套1盒72保护板1盒影像板0号，1号，3号可以选配 | 台 | 1 |
| 7 | 7.紫外线空气净化消毒器 | 移动式紫外线空气净化消毒器，通过循环风、高效过滤网及紫外灯对吸入的空气进行净化、杀菌、消毒,并结合负离子清新空气，用于医院室内需要对空气进行杀菌消毒的场所。技术参数：1.净化方式:初效+组合过滤网2.消毒方式:光触媒紫外空气消毒+臭氧环境消毒3.甲醛：降解率≥80%4.CADR颗料物：530m³/h5.固态污染物净化能效等级:A级6.适用面积:≥70㎡7.噪音:≤55dB8.操作方式:遥控操作,移动手推设计9.超静音风机,循环风量:≥1000m3/h,噪音低至≤45db(A)。10.远距离红外线遥控操控。故障自动报警提示并有自动关机功能。11.LCD高清液晶触摸显示屏，显示温度、湿度、空气质量、风速等信息。1-3档风速可调。1-8小时定时,紫外线、臭氧一键启动。10.可显示空气质量，滤网到期智能提醒。 | 台 | 2 |
| 8 | 8.打磨机 | 1、最高转速：≥35000转/分钟；2、输出功率：≥65W；3、输入电压：220V/50HZ；4、最大扭矩：≥2.8N.cm；5、ON/OFF开关脚踏；6、自动过载保护功能；7、正/反转切换。 | 台 | 1 |
| 9 | 9.医用热封机 | 产品参数1.走纸的速度为:≥10米/分钟;2.打印项目灭菌日期、失效日期、批号、操作人员、锅号、锅次、物品名称、科室等;3.打印全部选项所需袋宽:75mm±1mm、106mm±1mm、140mm±1mm;4.工作温度:60~220℃可调5.控温精度≤1%；6.封口留边：0-35mm可调7.外形尺寸：≈510\*240\*150mm8.可选配裁切功能封口机9.≥7寸彩色液晶触控屏，图形化操作界面，可通过自带的彩色触摸控制屏对设备使用参数和需打印的操作者、科室、物品名称和自定义等内容进行设置或更改，由封口机打印相设置内容，内置时钟和参数可设置并具有自动储存信息功能，具有USB口，可用U盘导出打印；10.智能温度控制，工作温度60~220°C，温控精度士1%;11.室温升至180℃≤40秒;4.配有微电脑控制的降温机构;5.实际温度超过设定温度土4C时，自动停止工作:6.封口速度≥10m/min,采用光控技术实现封口和打印自动检测;封口宽度12mm，封口指标符合标准《YY/T0698.5-2009》的要求;封口留边0~35mm可调;浮动式恒定压力压合结构设计，适立体袋和不同厚度纸袋的封口需要;7.具有中英文、数字以及特殊字符打印功能，可打印灭菌日期、失效日期、灭菌批次等;8.失效日期可以根据设置的有效天数自动调整。9.故障自动报警指示;10.具备窄体、正常、宽体等打印字体选择形式;11.自动核算打印最小带宽;12.打印功能--键式关闭;13.待机时间和待机温度可调;14.可选配带裁切功能的封口机； | 台 | 1 |
| 10 | 10.危险化学品柜 | 参数：≥22加仑，≥1650×590×460，加厚板材，双锁柜门，通风装置，层板可调节，防漏液槽，静电接地。 | 组 | 1 |
| 11 | 11.药品仓储货架 | 参数：约1500×600×2000，重量级货架量级，重力式货架结构，4-6层，不锈钢基材材质，E1基材甲醛释放限量等级，可组合功能。 | 组 | 6 |
| 12 | 12.敞开式药品货架 | 参数：约1200×460×2000，单面五层，层板可调节，托盘式可拆装。 | 组 | 6 |
| 13 | 13.检验科工作台 | 参数：台面材质环氧树脂，柜体实验室专用环保板，结构和尺寸按实际现场确定。 | 组 | 1 |
| 14 | 健身器材 |  | 批 | 1 |
| 健身器材 | 扭腰器 | 器材尺寸符合《健身器材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标准》（GB19272-2011）要求；1)主要承载立柱采用≥Φ114mm、厚度≥3mm标准管材,并与其他管材同时满足GB19272-2011标准中相关静载荷、稳定性及疲劳性试验要求；2)扭腰盘主立柱管采用≥Φ76\*3mm，扶手管为≥Φ32×3mm3)脚踏部位有防滑措施，双脚站立防滑面，摩擦系数≥0.5；4)主要承载立柱采用直接埋入地下的结构，立柱埋入深度≥500mm， | 2 |  |
| 压腿按摩器 | 器材尺寸符合《健身器材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标准》（GB19272-2011）要求；1、立柱规格≥Φ114×3(mm)；2、主要承载横梁≥Φ42×3(mm)；3、器材各支撑人体的表面所有棱边和尖角使其半径≥3mm； | 2 |  |
| 骑马器 | 器材尺寸符合《健身器材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标准》（GB19272-2011）要求；1、立柱规格≥Φ114×3(mm)；2、主要承载横梁≥Φ60×3(mm)；3、座板板材壁厚≥4mm；4、脚或腿的卡夹（活动部件底面与地面或其它部件的间距）≥80mm；5、活动部件下底面距地面距离（净高度）≥400mm；6、手把握持位置有纹理表面，脚踏部位具有防滑措施，具有限位缓冲装置；7、立柱采用焊接式钢制封头； | 2 |  |
| 双位坐蹬器 | 器材尺寸符合《健身器材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标准》（GB19272-2011）要求；1）主要承载立柱采用≥Φ114mm、厚度≥3mm标准管材。2）承载管规格≥Φ89×3mm钢管；立柱顶部采用钢制封头焊接；棱边和棱角半径≥3.0mm；轴承座支架、耳片壁厚≥8mm；摆臂与主立柱间距≥230mm，无挤压卡夹危险；不允许存在剪切点、挤压点、引入点，不允许存在刚性碰撞；座板距地面≥400mm，无卡夹危险；脚踏部位有防滑措施；摩擦系数≥0.5；紧固件具有防盗、防锈、防松功能，需专用工具方可拆卸；涂层、橡胶、塑料件有害物质限量符合GB19272-2011中5.2.6的要求；安装采用直埋方式,单根立柱埋地尺寸≥（500）mm； | 2 |  |
| 二位太空漫步机 | 器材尺寸符合《健身器材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标准》（GB19272-2011）要求；1)摆杆不能存在刚性碰撞，轴承能满足GB19272-2011中5.12.2.3.6冲击试验要求.2)主要承载立柱采用≥Φ114mm、厚度≥3mm标准管材，主要承载横梁尺寸≥：40\*60\*3.0mm；扶手管≥Φ42mm，表面经过酸洗磷化喷塑工艺，使用不锈钢防盗盖帽，并与其它管材同时满足GB19272-2011标准中相关静载荷、稳定性及疲劳性试验要求。3)摆杆与立柱内侧最小距离≥60mm。4)踏板的主运动方向和易滑脱方向设置高度≥30mm、长度≥踏板周长2/3的防滑脱的凸台或护板，凸台顶部棱边全部≥2mm的R圆滑过渡。5)脚踏部位有防滑措施，站立使用的单脚防滑面磨擦系数≥0.5。6)摆动部件下缘距地面或底面最小高度≥80mm，7)相邻运动的两踏板间的间距≥100mm，8)主立柱采用钢制盖帽，以防止雨水淋入。9)主要承载立柱采用直埋方式，立柱埋地尺寸≥500mm | 3 |  |
| 上肢牵引器 | 器材尺寸符合《健身器材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标准》（GB19272-2011）要求；1、主要承载立柱采用≥Φ114mm、厚度≥3mm标准管材，其他管材同时满足GB19272-2011标准中相关静载荷、稳定性及疲劳性试验要求；2.器材活动连接处采用轴承连接，轴承直径≥φ25mm；3.采用塑料把套，以增强使用时的舒适度感，手柄端部直径≥φ50mm;上肢牵引器活动把手（不含柔性部件）≤600g;4.器材承受主要载荷的牵索、连接钩环、连接接头的抗拉力≥14000N;5.安装方式：采用直埋式埋地深度≥600mm6.地基尺寸≥500×500×700mm | 3 |  |
| 太极揉推器（铁盘） | 器材尺寸符合《健身器材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标准》（GB19272-2011）要求；1）主要承载立柱采用≥Φ114mm、厚度≥3mm标准管材，支撑管≥φ60×3mm，并与其他管材同时满足GB19272-2011标准中相关静载荷、稳定性及疲劳性试验要求；2)转盘采用钢板整体冲压周边卷边成形直径在(φ440~φ450）mm,两转盘内侧距离≥230mm，转盘轴直径≥φ25mm，材料采用45#钢；主立柱采用钢制盖帽，避免雨水淋入；轴承位采用防水措施，转盘轴承室必须有封盖,封盖与盘不得有相对运动；3)安装采用直埋方式，立柱埋地尺寸≥500mm；4)双人使用，转盘式； | 3 |  |
| 大转轮 | 器材尺寸符合《健身器材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标准》（GB19272-2011）要求；1)主要承载立柱采用≥Φ114mm、厚度≥3mm标准管材，承载横梁选用Φ76\*3mm标准管材，并与其他管材同时满足GB19272-2011标准中相关静载荷、稳定性及疲劳性试验要求，转动部位内置可靠的阻尼装置，阻尼力矩符合人体运动学规律；；2)安装方式：直埋式。3)主要功能：可供两人同时使用，增加身体的血液循环，促进新陈代谢；活动腕、肘、肩、腰部关节，增强相关肌群的柔韧性和心肺功能。 | 3 |  |
| 双杠 | 器材尺寸符合《健身器材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标准》（GB19272-2011）要求；1.杠面高度：≥1300mm；杠长≥2000mm，两杠内侧距离≥460mm，纵向立轴中心距1500mm±1002.主立柱为≥Φ114\*3mm的优质圆钢管，横梁尺寸≥Φ42\*3mm的优质钢管，立柱和横梁组件用防盗专用不锈钢镙丝固定3.安装采用直埋方式，立柱地埋深度≥500mm。桩基水平尺寸≥400\*400mm； | 1 |  |
| 钟摆训练器 | 器材尺寸符合《健身器材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标准》（GB19272-2011）要求1、主立柱内部采用≥114mm×3.0mm优质钢管，主要承载横梁尺寸≥：□60\*40\*3.0mm；防腐蚀。盖帽为铝合金盖帽螺丝固定加防盗盖。2.扶手选用≥Φ32×3mm花纹钢管；摆杆选用≥ф60×3mm优质钢管；器材之活动连接处采用轴径30mm，并作橡胶防水、防尘密封；其摆腿向外侧倾斜，避免了碰撞小腿的隐患；3、连结件选用不锈钢螺丝连接，可防锈防盗； | 3 |  |
| 撑体腹肌训练器 | 器材尺寸符合《健身器材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标准》（GB19272-2011）要求；1)主要承载立柱采用≥Φ114mm、厚度≥3mm标准管材。2）主承载横梁Φ70×3mm钢管。3）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4）腹肌板板面采用整体并冲压防滑凸起。 | 2 |  |
| 立式腰背按摩器 | 器材尺寸符合《健身器材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标准》（GB19272-2011）要求；1)主要承载立柱采用≥Φ114mm、厚度≥3mm标准管材，并与其他管材同时满足GB19272-2011标准中相关静载荷、稳定性试验要求；2、主要承载横梁尺寸≥□60\*40\*3.0mm；3、按摩轮与刚性固定部件件最小距离≥30mm，按摩轮长度≥400mm；4、按摩轮轴直径为≥φ25；5、安装方式：采用直埋式地埋深度≥500mm6、地基尺寸≥500×500×600mm; | 3 |  |
| 棋牌桌 | 器材尺寸符合《健身器材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标准》（GB19272-2011）要求；1.桌面采用1Cr18Ni9Ti不锈钢材质，板材厚度≥0.8mm，图样及字样蚀刻处理；2.座位立柱管材规格≥Φ76mm×3mm,棋牌桌立柱管材规格≥Φ114mm×3.0mm；3.主要承载立柱尺寸≥Φ114\*3.0mm;主要承载横梁尺寸≥20\*40\*1.5mm | 4 |  |
| 坐拉训练器 | 器材尺寸符合《健身器材室外健身器材的安全通用标准》（GB19272-2011）要求；1.主立柱≥φ114×3mm，主横梁≥φ60×3mm；2.轴直径为≥25mm，轴承采用深沟球轴承≥6205；3.器械支承表面的棱角和尖角半径R≥2.5mm；4.采用130限位，限位轴直径≥20mm，轴承采用深沟球轴承6006,限位主轴≥φ30mm，耳片≥δ10mm,冲压座靠板≥δ4；5.不存在衣服、头发钩挂或缠绕危险；6.立柱采用焊接钢制封头，可防止雨水流入；7.安装方式：直埋式、水泥浇筑，立柱埋入深度≥500mm，基础坑≥500mm×500mm×600mm；8.扶手管采用菱形花纹管≥Φ32×3mm，端部焊接Φ51mm球形帽; | 2 |  |

1. **其他要求**

医疗设备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要求

1.乙方须保证在甲方使用设备、服务及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关于侵权的指控，如果出现此类情况，由乙方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经济和法律责任。

2.乙方应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并承担由于其包装不妥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责任。（因医疗设备贵重精密，明确货物保护措施标准，以便如发生争议时好协商处理）

3.运输及到货地点:由乙方负责运输，运至甲方指定的安装现场，费用包括在合同总价中。运输中产生的问题，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货物丢失、货物发送错误造成的折返等问题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4.乙方所供货物的技术标准应符合国家相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确保所供产品必须是最新、最成熟、性能最完善的产品，所提供的软件是当前最新软件版本，使用期内乙方提供软件免费升级服务。（“最新”这种表述不精准，建议以合同签订时间，采购设备时间为参照物，界定最的程度，同时乙方提供佐证材料）

5.交货时，乙方必须提供产品检验合格证书、装箱单、产品安装使用说明书、维修指南、服务手册等全部资料。

6.为保障医院医疗信息系统正常实施运行，乙方提供的设备须无条件终生免费开放设备数字信息系统接口，以便院方信息系统采集数据。若乙方无法完成上述约定，甲方有权扣除全部质保金，并按照设备总价20%扣除供货方的违约金以完成院方信息采集相关费用。（质保金请明确约定金额多少）

7.安装及验收:甲方必须提前一天通知乙方具体的安装时间，乙方免费负责设备的安装和调试。设备安装调试结束后，交使用科室正常使用十五天后，甲乙双方共同组织验收，同时乙方必须提供自治区计量测试研究院、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或卫生监督所等相关检测单位出具的合格的检测合格证，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合格后次日，进入保修期，乙方向甲方提供完整的中文维修保养资料。

保修期为设备使用期，即设备安装完毕后一直到停止使用该设备。

8.设备使用期间，乙方无条件提供与设备维修相关的密码。

9.质保期:安装调试验收(以甲方验收时间为准）合格后起(一次性耗材除外）无条件免费整机质保1年。在使用期内提供原厂的售后服务，终身维护。保修期后该设备无年质保费，乙方提供易损件、配件清单报价单，一次性耗材清单报价单，先维修后付款，零配件购买，交货后付款。保修期内每年至少提供贰次预防性保养，如未能提供该项服务，每次扣除10%的质保金。

10.培训:乙方负责对甲方维修人员和使用人员进行培训。（明确培训次数）培训地点:甲方提供。培训目标：使甲方维修人员能对设备的日常维护和一般性故障的查找及故障的排除，使用人员能熟练掌握设备的各项操作。明确培训目标达成检测标准，比如通过现场实操等。

11.保修期内开机率不得低于98%(按工作日计算），累计故障不超过六天，保修时间按1:3顺延，提供正规的备品、备件价格表，配件到达日期，国内不超过3天。

12.保修条款:产品在质保期内，如发生由于产品本身质量所引起的故障，乙方负责免费维修或更换，并相应延长所更换或维修过的零配件保修期；乙方在接到甲方报修电话后2小时内应予应答，如电话无法解决问题乙方应安排工程师48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设备在保修期内出现三次及三次以上因质量问题引起的故障，乙方负责更换同类新的产品，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乙方承担。此费用甲方可以从合同总金额5%的质保金中直接扣除，对不足以抵偿的部分，甲方保留追索的权利。

13.乙方对由于产品质量问题产生的医疗纠纷承担一切责任，并承担相关费用。

14.健身器材的售后服务

14.1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4.3.质保期

（1）医疗设备安装调试验收(以甲方验收时间为准）合格后起(一次性耗材除外）无条件免费整机质保1年；

（2）健身器材产品质保期为2年；

（3）如产品出厂的质保期大于2年的以出厂的质保期为准。

合同履行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应向乌鲁木齐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解决。

**第四部分合同条款**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医疗条件改造提升项目（其他医疗设备）采购合同书**

**合同科提示：此合同内容仅供参考，具体内容按照招响应文件填写为准。**

买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

卖方：

签约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

签约日期：

律审编号：

二〇二年月

甲方（买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

地址：

乙方（卖方）：

地址：

电话：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以下简称甲方）与（以下简称乙方）就（项目名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医疗条件改造提升项目（其他医疗设备），（项目编号）采购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等，本着平等、自愿、互利、互惠的原则，经各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部分通用条款**

在此供应的货物，乙方同意做如下保证：

一、乙方供应的全部货物，必须在不涉及任何担保、留置权、专利权使用费的情况下，交付与本合同规定完全相同的货物。

二、不能将甲方全部或部分付款看作是对有缺陷的工艺或不合格货物的认可。

三、所供货物均须符合质量标准、检测报告或行业标准的相关规定，并且不涉及任何侵权行为或任何索赔。

四、甲方收到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并不表示甲方自动放弃因延期交货、货物不合格或货物与本合同不相符造成的损失而提出索赔的权利。若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质量等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甲方可在收货后随时向乙方提出异议，乙方应免费更换直至货物完全符合本合同约定，且乙方需承担逾期交货的责任。

甲方未提出异议的，乙方仍应于货物质保期内承担保固责任。甲方对货物的验收手续仅仅证明乙方交货的行为，并不能免除乙方应当承担的货物质量责任。

因乙方货物质量瑕疵原因导致甲方对其他第三方承担的违约金、损失赔偿等任何赔偿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对此无异议。

五、甲方有要求乙方延迟一段合理时间再行交货的权利。

六、除非甲方要求，乙方必须在本合同规定时间内进行交货。乙方同意偿付甲方可能因无法按照本合同约定时间进行交货而引起的所有额外的违约金、赔偿金以及其他费用。

七、在项目终止或甲方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本项目合同终止时，甲方经书面通知可解除本合同，此种情况不做违约处理。

八、所有交付到甲方现场的货物必须附有交货单。签字的交货单必须附在所有发票上作为本合同付款的前提条件。

九、所有交货费用均由乙方承担，乙方保证使甲方免于承担全部运费、快递费、保险费、装卸费、其他杂费以及由此带来的任何索赔，本合同专用条款有特别约定的，从特别约定。

十、乙方分批供应货物的，甲方有权对任何一批货物的数量进行抽查核实，如果实际数量与乙方所提供的数量有短缺的，则乙方此前所供货物的全部数量均应按本批货物短缺比例作相应减少计算。

十一、因乙方所交货物的权利瑕疵、品质瑕疵等导致甲方遭受任何损失的，乙方保证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在因上述瑕疵导致甲方陷入索赔纠纷或诉讼中的，在该索赔纠纷或诉讼未得到解决之前，供甲方的结算可按甲方的意见作延迟处理，直至上述索赔得到解决或乙方提供令甲方满意的赔偿为止。

十二、因乙方全部或部分违约导致双方发生的诉讼/仲裁或甲方与第三方发生的诉讼/仲裁，乙方同意承担甲方因此而支出的全部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鉴定费、调查费、交通费及其他合理费用。

十三、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工作内容全部或部分转让给任何第三人。

十四、乙方声明、陈述和保证其是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独立法人，其授权代表已获得法人授权可代表其签署合同。

十五、甲方作为提供本合同的一方，已经郑重提醒乙方注意本合同的所有条款，并且甲方已经按照乙方的要求，对每一条款均予以了说明。本合同通用条款与专用条款约定不一致的，应以专用条款约定为准。

**第二部分专用条款**

**一、合同标的**

1、货物

乙方提供的货物为全新产品，并符合合同附件的技术规格所述的标准及相关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合同签订时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的有效版本。除非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注：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

2、采购项目

（1）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学校集中采购🞎学校分散采购

（2）采购人式：🞎公开招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单一来源🞎框架协议🞎邀请招标🞎其他：

（3）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否

（4）合同是否分包：🞎是🞎否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

🞎其他

（5）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6）是否涉及进口产品：🞎是，

《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金额：

国别：品牌：规格型号：🞎否

（7）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优先采购🞎否

（8）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优先采购🞎否

（9）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优先采购🞎否

（10）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是🞎否🞎不涉及

（11）数量及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生产厂家或产地 | 规格型号 | 技术参数 | 单位 | 数量 | 含税单价（元） | 合计（元） | 备注 |
| 1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总计：人民币（大写）小写：￥元 |
| 说明：含运输费、装卸费、技术指导、含增值税。 |
| 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固定单价🞎固定费率🞎成本补偿🞎绩效激励🞎其他 |

3、本协议项下的产品规格、参数等内容，必须与询价文件保持一致，任何一方不得私自更改，如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合同中约定的产品规格、参数等内容与询价文件不一致的，以询价文件规定的内容为准。

**二、合同价款**

1、本合同为（价格形式），合同总价以甲方实际采购并验收合格的数量结合上表标明单价进行结算支付。总价为人民币大写：整（小写：￥元）。），其中不含税价格元，增值税元，税率%。以上合同价格包括货物供给、税费、包装费、运输、调试、安装费、调试、装卸费必不可少的部件等费用，以及已支付或将支付的营业税和其他税费等所有费用；甲方除支付合同约定的上述款项外，无需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及款项。

1. 价格清单表是基于乙方在完全理解本项目材料所需为前提，同时甲方对清单中的名称、规格、材质及数量等没有校对的义务，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得对清单的综合费用提出任何费用的增加。

**三、货物质量保证**

1、乙方保证本合同货物是符合国家技术规格和国家质量标准的出厂原装合格产品，产品型号、数量、规格及技术、质量标准、售后服务必须满足甲方和自治区政府采购协议定点采购要求。

2、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本合同标的物必须符合本合同及招标文件约定的“质量标准”，达到产品各项性能指标和参数，并保证其销售的产品不存在任何权利上的瑕疵；若因此造成任何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另外，乙方应保证产品完整无损，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是原装原厂的，是用先进工艺和优质材料制造而成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若标的物质量存在瑕疵，乙方应承担甲方相关损失及相应违约责任。

3、乙方应在安装完毕3个工作日内派出工程师对甲方工作人员进行培训，包含但不限于正确使用方法、存储条件、安全注意事项以及质量问题的识别和处理等，保障甲方工作人员熟练掌握产品的应用和常见问题的处理。

**四、质量保证期**

1、合同内货物质保期为年，质保期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质量保证期内，因产品质量出现问题，乙方负责免费更换，并承担与维修和更换相关的运费、保险等一切费用。

2、质保期内，如产品发生质量问题，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有缺陷，乙方应在保证24小时内作出答复。对设备出现较大的问题，解决时间不得超过3个日历日。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未依照约定时间到场的，甲方有权另行聘请专业人员进行维修并向乙方主张质保责任，产生的合理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借故推脱或无理由拒绝甲方提出的更换服务请求，甲方可以自行解决，并对更换服务以实际发生费用或市场价，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合同款项中扣除得到补偿。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并保留进一步索赔的权利。

**五、交货（或安装）时间、地点**

1、乙方于年月日前将货物送达（并安装调试完毕）至以下指定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院内，并确保在天内配合甲方完成验收工作。

2、到货地点和接货单位（或接货人）。甲方指定的接货人为：姓名：，电话：；双方明确，除该指定接货人外，其他任何人员（包括甲方的其他任何工作人员）签署的接货单，甲方均不予认可。

**六、验收**

1、乙方应确保制造商对货物的有关内在和外观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进行了准确全面的检验。

2、货物运至交货地点、完成检验，双方应对货物的型号、技术参数、数量、产地，并根据制造商签发的《产品合格证》，《出厂清单》，《技术文件》等进行现场初验，待检验完毕且确保可以正常使用后，由甲、乙双方共同组织验收、出具验收单。如甲方认为需要第三方检测机构检验，则应委托第三方专业检测机构检测并出具相应的合格证书，委托第三方机构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3、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应及时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应在接到异议及检测报告后及时进行更换，直至验收合格，如因乙方供货质量原因造成的甲方受到的损失，乙方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并承担相应赔偿。

4、如乙方交付货物经检验后达不到合同或招投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或技术指标要求，甲方有权提出退货，并要求乙方全额退还货款。

**七、售后服务**

上述产品的免费保修期为交货并验收合格后；

免费更换时间为交货并验收合格后；

乙方售后服务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货款的支付**

1、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含保函）：🞎是🞎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电汇🞎支票🞎履约保函原件彩色扫描件收取履约保证金（保函）金额：。

履约担保期限：。

2、付款方式：

第一次付款：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30%的预付款；

第二次付款：货物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后并根据甲方内部管理规定，按要求安装调试完毕，满足终验条件，乙方提交全部验收材料，通过甲方组织的验收合格后，依照财务流程支付合同总价70%。

合同科提示：付款方式：1、公开招标、竞争性磋商、竞争性谈判、政府集采等项目以具体的招投标文件为准。2、部门自采的项目以双方约定的为准。

2、甲方支付上述任何一笔款项前，乙方应提供符合甲方财务做账要求的正规增值税发票（设备类需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和付款申请单，否则，甲方有权拒付款项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3、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4、甲方向以上账户付款，即为完成本合同项下对乙方相应的付款义务。乙方对上述账户信息的准确性和可用性承担全部责任。若上述账户状态或信息发生任何变更，乙方应提前7个工作日使甲方获悉，否则甲方不对乙方迟延收到或未能收到任何款项承担责任。

**九、产品包装及运输**

１、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和包装费用均由乙方负责且包装物不得回收；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的货物有任何的损坏由乙方负责。

2、运输途中的货物安全问题均由乙方负责，在交货过程中，发生意外事故和故障损失，如撞、刮、裂、损等均由乙方承担责任。

3、提供的全部货物必须采用相应的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于远距离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乙方应承担因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或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和费用。

**十、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乙方按协议约定履行完协议义务后，甲方无任何理由拒绝验收（遇不可抗力除外）的，乙方有权追究甲方逾期验收的违约责任，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存款利率向乙方承担违约金。如遇特殊情况甲方要求推迟履行协议的，可事先征得乙方的同意。

2、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如乙方延迟交货，甲方有权追究乙方延迟交货的违约责任。每逾期一日，乙方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一承担违约金，乙方逾期供货超出交付期十天（含十天）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乙方支付上述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另行向乙方索赔（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索赔、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鉴定费、公证费、差旅费等甲方采取诉讼途径发生的一切费用）。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甲方，并附上相关证明材料。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于7日内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乙方延期交货应通过签订补充协议的方式经甲方盖章确认。

3）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质量、性能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由乙方负责在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5日内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若乙方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修理或退换，甲方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进行修理或更换，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若经乙方两次修理或更换后仍无法达到合同约定的标准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合同总额的20%承担违约金。若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就不足部分另向乙方索赔。（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索赔、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鉴定费、公证费、差旅费等甲方采取诉讼途径发生的一切费用）。

4）乙方在协议供货有效期内违反本有关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乙方支付上述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另行向乙方索赔（包括但不限于第三方索赔、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鉴定费、公证费、差旅费等甲方采取诉讼途径发生的一切费用）。

5）乙方向甲方承诺，如发生乙方向甲方指定人员或与该业务有关的任何工作人员行贿、送礼等行为，或与甲方相关工作人员串通，做出损害甲方利益的任何行为，每次按合同总金额的30%的数额向甲方承担违约金。

6）本合同签订后，乙方不得以货物市场价格上涨等各种理由断货、中止供货或要求甲方调价，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拒绝支付任何合同款项，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

**十一、不可抗力**

1、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不可抗力”是指甲乙双方不能合理控制、不可预见或即使预见亦无法避免的事件，该事件妨碍、影响或延误任何一方根据合同履行其全部或部分义务。该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政府行为、电信行业行为、自然灾害、战争或任何其他类似事件。

**十二、争议解决**

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合同的文本及生效**

1、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甲乙双方采取线上签约方式，则不涉及此条款）。

2、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且单位盖章之日起成立生效。

3、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十四、其他约定事项**

1、和本合同相关的双方往来函件（包括传真件、电子邮件）与原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修改无效。

2、与本合同有关的补充协议、招投标文件、答疑附件、合同附件、中标（成交）通知书均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其他未尽事宜从其规定。

3、双方明确：本合同任何一方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如任何一方修改均为无效条款，该条款应以招标文件约定为准，招标文件未约定以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为准。

4、本合同中所载的书面通知方式仅指当事人亲自送达、挂号信、EMS方式。一方采取当事人亲自送达方式的，另一方有积极配合签收的义务。如一方拒绝签收而使另一方变更送达方式的，由此所产生的费用应当由违约方承担；如以EMS或快递方式寄送的，如无相反证据证明，自寄送之日起的第三日为送达之日。

5、本合同首部双方的联系方式及地址均为双方有效的送达地址，如有一方地址发生变更，应在变更后当日向对方书面通知，如因变更方未及时通知，相对方按合同尾部地址送达的，视为送达成功。

6、根据本项目招标要求，供应商须充分知悉并承诺：凡因参与本次招标活动所产生的一切技术成果、商业数据、设计方案、书面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著作权、专利权、商标权、商业秘密、软件源代码等知识产权载体），其全部知识产权及相关衍生权利均自完成之日起永久性、排他性地归属于采购人所有。供应商须确保其提交的成果不存在任何权利瑕疵，若因第三方主张权利导致采购人遭受诉讼、索赔或其他经济损失，供应商应承担全部连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和解赔偿及行政机关处罚等。

采购人有权在全球范围内行使上述知识产权的使用、修改、许可及再开发等权利，无需另行支付费用。供应商须履行严格保密义务，未经采购人书面授权不得以任何形式披露、使用或授权第三方使用前述成果。

（以下无正文，为本合同签署页）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地址：

电话：电话：

日期：日期：

附件1：技术参数清单

附件2：质量及服务承诺书

**质量及服务承诺书**

对于贵单位采购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医疗条件改造提升项目（其他医疗设备）项目，我公司在售后服务方面做如下承诺：

1. 我公司所有供应货物都有合格的《质量检测报告》和相关的产品合格证，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 并保证及时提供所需的检测报告、合格证明等相关证件，并保证所有证件真实、合法、有效。我公司对产品质量实行三包，即：包退、包换、包修；
2. 合同签订后，按时交货；严格遵守国家关于标签标识方面的管理规定，保证产品外包装符合要求；

三、本公司确保所提供的货物调试达到合同指标，产品的制造和检测均有质量记录和检测资料。如因我公司产品质量或安装质量问题造成验收不合格，我公司将及时整改直至合格为止，其间产生的费用由我公司承担；

1. 我公司在调试期间负责对贵单位操作、维修人员的培训，并能独立操作；对于贵单位的技术咨询，随时给予解答；
2. 在交付设备时，本公司向贵单位交付以下资料：发货清单、产品合格证、产品使用说明书、技术资料等；当接到贵单位反映质量问题的信函或电话后，保证24小时内作出答复，并于2个日历日内派出服务人员，以最快的速度到达现场，3日内解决问题；
3. 我公司所有供应货物如经贵单位按合同书面确认供应品牌后，对涉及该指定货物的使用性能和质量指标的生产厂家、配方、生产工艺等不作随意更换。
4. 我公司供应货物的保质期绝不低于产品标注的保质期，如因我方供应产品质量问题，我方自愿承担由此所造成的所有损失及法律责任。
5. 我公司所提供的货物，出现相关证照不全、品牌不符及任何质量问题的，我公司承诺无条件退货，并在贵单位规定时间内补充合格的货物，否则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所有损失。

为共同确保质量安全，我公司特向贵单位作出上述承诺，并愿意遵照执行；本承诺书在我司供货质保期内有效。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附件：廉政承诺书

**廉政承诺书**

为建立廉洁自律的工作纪律，本公司作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的供应商，在独立、客观、公正的基础上开展各项业务，杜绝发生违法、违纪和不良行为。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以下措施做好各项工作，并自愿向贵校承诺如下：

第一条廉政内容

(一)严格遵守党规、党纪、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贵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做到依法经营、诚实守信和廉洁自律；

(二)正确行使权力，不在贵校的管理、招投标活动和业务合作中发生任何违法、违规、违纪行为，不谋取不正当利益和损害贵校的利益；

(三)不以权谋私，不从事任何损害贵校利益的业务，不利用条件上的便利从事有偿居间活动；不利用条件上的便利为亲属、特定关系人谋取任何利益；

(四)坚决抵制商业贿赂，绝不向贵校的工作人员及其家人行贿或变现行贿，不以任何形式向其赠送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以报销、提成、回扣等方式给予任何费用；

(五)在业务合作过程中，如出现相关人员吃、拿、卡、要等现象应立即停止并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进行反映；

（六）不以任何理由邀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工作人员外出旅游或安排参加宴请及娱乐活动；

（七）本公司指定业务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民政康复中心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学校、学院、科室等推销任何产品，不得借故到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第二条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自愿承担如下责任

(一)如因本公司的相关行为给贵校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剩余未结款项全部归贵校所有，如不足以弥补贵校损失的，本公司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二)如本公司的上述行为构成犯罪的，贵校有权直接报案，依法追究本公司的全部法律责任，凡被司法机关认定行贿罪的，按照合同总价款的20%承担违约责任；

(三)本公司自愿接受被贵校列入员工黑名单的制裁，该制裁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1）授权贵校在任何媒体对本公司的上述行为进行曝光，相关费用全部由本公司承担；

（2）授权贵校将本公司的上述行为作为反面案例，以任何形式在任何场所进行广泛宣传.

本公司将认真执行上述承诺事项，自愿对上述承诺内容承担法律责任、经济赔偿责任及刑事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日期：年月日

**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文件**

采购人：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签章）

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日期：年月日**目录**

一、资格响应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询价时，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原件

彩色清晰扫描件。）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询价时，提供至本项目响应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凭据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提供至本项目响应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1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询价时，若供应商成立超过

一年需提供2023年、2024年度任意一年的财务状况报表或经第三方审计出具的

审计报告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并加盖公章，供应商成立不足一年（含一年）需提

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告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并加盖公章（需包含资

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材料

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4）拥有一定的技术支持和后续服务能力；（询价时，供应商出具承诺函，承诺满足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询价时，供应

商出具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

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

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

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6）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

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

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

上述不良信用记录；（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截图）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

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

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响应；（询价时，供应商出具承诺函，加盖投

标人公章。）

二、响应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

1、响应函

2、报价一览表

3、分项报价表

4、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5、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7、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8、商务条款偏离表

9、技术参数条款偏离表

10、供应商近三年（2022年7月1日至今）类似业绩

11、项目实施供货方案

12、项目实施人员

13、本地化服务

14、售后服务人员

15、售后方案

16、培训服务

17、质量保证

18、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声明函

19、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文件

**注：为了便于查找，请按上述顺序编制响应文件内容，并在目录中标明每项内容的起始页码。**

一、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联系地址 |  |
| 供应商从业人员数量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职务：职称： | 电话： |
| 负责人 | 姓名：职务：职称： | 电话：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电话：传真：邮 箱： |
| 基本账户 | 名称： | 账号： |
| 供应商关联情况 | 1：与我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 |
| □无； |
| □有：。 |
| 2、与我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的名称： |
| □无； |
| □有：。 |
| 备注： |
| 1、“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 |
| 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
| 2、本条所规定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不 |
| 包括间接的控股或管理关系。 |

供应商名称[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

证明资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询价时，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原件

彩色清晰扫描件。）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询价时，提供至本项目响应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1个月缴纳税收凭据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提供至本项目响应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1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询价时，若供应商成立超过

一年需提供2023年、2024年度任意一年的财务状况报表或经第三方审计出具的

审计报告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并加盖公章，供应商成立不足一年（含一年）需提

供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财务报告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并加盖公章（需包含资

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银行资信证明材料

原件彩色清晰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4）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提供社保机构出具的近三月内任意一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无需提供；

5）拥有一定的技术支持和后续服务能力；（询价时，供应商出具承诺函，承诺满足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

6）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询价时，供应

商出具承诺函，加盖供应商公章。）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

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

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

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7）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

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

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

上述不良信用记录；（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截图）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

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

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响应；（询价时，供应商出具承诺函，加盖投

标人公章。）

**二、响应文件**

1、响应函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根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的采购公告,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一份，并以形式出具的金额为人民币元的询价保证金。

据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本项目响应总价详见报价一览表。

（2）本项目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个日历日。

（3）已详细审查全部询价文件，包括所有补充通知（如有）。

（4）在规定的时间后，遵守询价文件中有关保证金的规定。

（5）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的同时按询价文件规定的形式，向贵方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

（6）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其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

（7）按照询价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8）我方承诺响应文件中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

与本会议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邮箱：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签章)：

日期：

说明：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响应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从而导致该响应被拒绝。

**2、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名称 | 内容 |
| 响应报价 | 大写（元）：；小写（元）：； |
| 供货期 |  |
| 质保期 |  |
| 说明：响应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全部货品的供给、税费、包装费、运输、配送、装卸等和保险费，以及已支付或将支付的营业税和其它税费等所有费用，最终达到甲方使用要求。 |

注：1.表中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电子签名或签章）

日期：

**分项报价表-1**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组成设备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或产地 | 技术参数 | 单位 | 数量 | 含税单价（元） | 合计（元） | 备注（国产或进口） |
| 1 |  |  |  |  |  |  |  |  |  |  |  |
|  | 响应总报价 | 大写：小写：元 |

说明：分项报价表内容满足询价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要求，且没有缺项漏项，需逐一列出所供产品的生产厂家及品牌规格参数，医疗设备需附产品注册证，否则报价无效。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电子签名或签章）

日期：年月日

**4、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新疆恒达壹品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年月日（项目编号）采购公告关于“”的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响应，并有能力提供（项目名称）项目中的（采购内容）相关服务，并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说明是真实和准确的。

供应商：（供应商名称）签字人姓名、职务：

地址：受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授权人姓名）

传真：

邮编：电话：

供应商盖章：

年月日

**5、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响应过程中，不给予国家工作人员以及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或签章)：

日期：

**6、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地址：

营业期限：

成立时间：

姓名：，性别：，出生日期：，现任职务：，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

特此证明。

|  |
| --- |
| （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7、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委托代理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编号）的响应，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电子签名或签章）：

电话：

日期:

**8、商务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文件的商务条款 |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 偏离 | 备注 |
| 1 | 交货期 |  |  |  |
| 2 | 质保期 |  |  |  |
| 3 | 供货要求 |  |  |  |
| 4 | 询价有效期 |  |  |  |
| 5 | 询价保证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若有偏离，请将具体偏离条款在”偏离”一栏中详细说明；若无偏离，请在”偏离”一栏中标注”无”字样.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电子签名或签章）：

日期：

**9、技术参数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采购文件技术规范、要求 | 响应文件对应规范 | 偏离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说明：供应商须与本询价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中技术指标要求应逐条填写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

**10、供应商近三年（2022年7月1日至今）类似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日期 | 采购单位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提供近三年（2022年07月01日-至今）已完成或正在进行的类似项目供货业绩，须提供业绩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人代表（电子签名或签章）：

日期：

**11、项目实施供货方案**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特点，提供项目实施供货方案，包含但不仅限于：①实施供货计划、②供应进度安排、③人员安排组织；④供应货物质量保障、⑤货物包装方案、⑥货物交付及验收；所提供的方案全面内容可行、充实，且利于项目实施；

格式自拟

**12、项目实施人员**

供应商提供服务本项目人员至少2人，承担设备的软硬件安装、调试工作，须提供人员的身份证、学历证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

格式自拟

**13、本地化服务**

供应商能够提供本地化技术支持和服务，须提供证明材料（如承诺书或购房合同或租赁合同的原件彩色扫描件）。

格式自拟

**14、售后服务人员**

供应商提供专业售后服务人员至少1人。

售后服务人员须提供人员的身份证、学历证原件彩色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格式自拟

**15、售后方案**

供应商具有优质的售后服务措施和零配件的供应方案，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方案及人员安排；②响应时间（接到报修通知后2小时内到达现场，24小时内解决问题）；③计划；④备品备件库存及保障措施（对退换货、补单、供货，返修时等情况）等。

格式自拟

**16、培训服务**

供应商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相关内容培训，培训方案包括：①设备的操作使用；②设备的日常保养；③设备安全注意事项；④设备简易故障排除；⑤培训形式；⑥培训人员配备等。

格式自拟

**17、质量保证**

供应商提供所投设备的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质检报告须为有效期内的由国家质量技术监督管理职能部门或国家质量技术监督管理职能部门授权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质检报告，报告须体现产品名称，设备或功能参数等（检测报告须符合国家标准，提供检测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件加盖公章）。

格式自拟

**18、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声明函**

**18.1、企业类型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若响应文件中无上述文件，则在评审时不考虑对该小、微企业的相关优惠。）

说明：1、标的名称填写为采购清单（采购目录）中各项货物名称，供应商须全部填报，不得缺项、漏项；2、《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填写厂家信息，落款供应商盖章即可。

**18.2、监狱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适用）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本公司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填写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和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或签章）：

日期：年月日

注：后附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文件

1.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若响应性文件中无上述证明文件，则在评审时不考虑对该监狱企业的相关优惠。）

**（如供应商不符合条件，不需提供）**

**18.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如供应商不符合条件，不需提供）**

**19、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文件**

1、保证金凭证

2、供应商认为应提交的其他材料，可在此附件中提交。